

民眾檢舉衛生所主任疑似偽造病歷詐領健保費， 監察院積極督促機關查處

民眾發現某衛生所主任疑似偽造病歷詐領健保費及差勤異常，認為已違反全民健康保險法及差勤管理等相關規定，故向監察院陳情。

監察院接到陳情案後，隨即詳細研究案情，並請縣府查明事實並依法處理。縣府調查後回復，該主任確實有不當申報醫療、長照服務費用及差勤異常曠職的情形，已自願繳回不當申報的醫療及長照服務費用，並經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追扣錯誤申報的醫療費用點數，縣府衛生局已將其調離衛生所主任職務，並決議就其各違失行為分別予以記過 1 至 2 次處分，另涉及詐欺取財及不實登載公文書罪嫌部分，已函送地方檢察署偵辦。

本件陳情案，經監察院督促縣府處理後，該衛生所主任已受行政懲處，並經縣府衛生局進行相關檢討改進措施，除有效紓解民怨外，並達整飭官箴的效能。